

#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韶市监函〔2023〕55号

## 对韶关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64号意见的答复

吴国营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扶持我市广告业规范发展的建议》已收悉。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始终坚持“广告监管是第一职责，指导发展是第一要务”的原则，积极履职尽责，一方面加强行业调研，积极培育广告经营主体，激发市场活力。另一方面，突出导向监管，严守安全底线，紧紧围绕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重点领域，深入开展虚假违法广告整治，营造良好的广告市场秩序。

### 一、优化政策供给，激发产业活力

近年来，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了广告行业发展调研，实地走访市广告协会及部分广告企业，调查了解广告行业生产经营状况，及时向上级和有关部门反映情况，为政府出台相关决策发挥

积极作用。由省市场监管局牵头拟定的《促进广东省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即将推出，方案包含优化广告产业营商环境、加快广告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、加强广告产业人才政策保障、推动广告产业集聚发展等方面的内容，将有效发挥广告业的经济“助推器”作用，促进广告业健康发展。

2022 年以来，韶关市政府先后出台了《韶关市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实施意见》《韶关市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》等相关政策措施，聚焦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面临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，从八个方面提出 28 条针对性措施，加大对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帮扶力度，支持包括广告行业在内的小微企业升级为规上企业。对新增入库的规模以上企业，根据入库时营业额给予5-8 万元的奖励；对符合条件的规模以上企业，按当年对地方经济社会贡献新增部分的 30%给予奖励，支持企业做大做强，推动服务业提质扩量加快发展。

此外，韶关市还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，积极推进公益广告载体建设。因地制宜在广场、机场、高铁、车站、交通路口等地建设了一批公益广告主题阵地，对建筑工地、乡村振兴等方面宣传也提出了明确要求，有效地增加了广告宣传载体。

## **二、发挥职能作用，支持广告企业发展**

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发挥部门职能，开展广告企业帮扶服务。通过支持广告企业开展股权出质登记、知识产权质押、动产抵押

登记，帮助企业拓宽融资渠道，破解融资难题。通过优化登记注册服务，延伸容缺登记制度，提升企业登记便利度。通过指导各地登记机关做好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登记工作，落实“个转企”奖励措施，引导发展前景好、规模较大、有持续经营意愿的广告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。通过组织开展广告审查员培训，宣传普及《广告法》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》，帮助广告企业依法建立健全广告审查制度，规范内部管理。

加强业务指导，发挥协会桥梁纽带作用。指导市广告协会换届，支持协会发挥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、自我约束的作用，教育引导广告企业、广告从业人员增强社会责任感、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，依法依规诚信经营。组织会员单位座谈交流，沟通信息，增强合作，实现行业优势互补，协作共赢。同时，顺应发展趋势，努力推进广告业数字化转型，促进广告行业稳步健康发展。

### **三、强化监管执法，规范广告市场秩序**

注重宣传引导。坚持整治与规范并重，通过派发宣传资料、发布消费提示、普及科学知识、公布违法典型案例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，强化公众和媒体监督。注重运用行政指导、约谈告诫等柔性执法手段，压实重点广告经营单位主体责任。督促其开展自查自纠，增强广告合规意识。先后派发普法宣传资料 2000

份，通过“韶关市场监管”“韶关发布”等公众号发布消费提示、科普宣传 11 次，约谈重点广告经营单位 37 家。

强化监管执法。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实现一次抽查，全面体检，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预。充分发挥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牵头单位作用，扎实推进虚假违法广告整治。强化广告导向、食品、药品、养老、医疗、教育培训、金融理财、房地产等重点领域广告监测检查，加大监管执法力度，坚决打击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、生命财产安全的虚假违法广告，营造风清气正的广告市场环境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，结合您提出的扶持我市广告业规范发展的建议，优化完善工作机制，主动融入和服务经济建设，推动我市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衷心感谢吴国营委员对我市广告产业发展的热心关注，欢迎您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建议。

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7 月 20 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陈仰芳，0751-8128973）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。

---